

《有關學校代收香港學校朗誦節報名費用通知－（校網）公開組》
通過校網索取表格報名 專用

致貴家長

活動名稱：第 69 屆香港學校朗誦節比賽

所需費用：報名費 \$115

受款機構：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

代收老師：請同學將報名表、款項、

重要學明：

- 由於朗誦協會在報名階段未能提供比賽確實日期及時間，如貴子弟朗誦比賽的時間與校內試日期重疊，學校將替貴子弟申請更改比賽日期，但所需費用(\$100)需由家長支付。
- 根據該會規定，一經報名，無論任何情況，已繳的費用不會獲得發還。

及回條直接交回中文或普通話老師

繳費日期：九月七日(星期四)或之前

(請用港幣現金繳付並用信封入好及寫上班別、姓名及學號，不接受支票或拍卡繳費)

交回條日期：九月七日(星期四)或之前

附註：

- 請用現金繳交上述款項。學校會集齊所有款項及報名表格，一併交往「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」，各科目老師會印發誦材給參加學生，**九月八日後不接受任何報名。**
- 因學校人手調配關係，未能安排教師前往帶隊，故請家長自行安排學生往返比賽場地。
- 校網公開組規定：請同學收到誦材後，必須自行定期練習，以免影響參賽信心。
- 每參加一個項目，必須填一張報名表(如：參加三個項目，便需填三張報名表)。**

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

校長



謹啟

一七至一八年度學校通告第 23 號

(回條請交中/英文或普通話科任老師代辦)

有關學校代收第 69 屆香港學校朗誦節報名費用通知回條(校網)公開組

- 中文科 詩詞/○ 散文 普通話科 詩詞/○ 散文
 英文科 (詩詞) (請於 及 內加)

附註：

- 誦材由科任老師按同學的組別選出合適的作品參賽。
- 賽程由朗誦協會編排，若獲編配的參賽日遇考試撞期，申請改期手續由校方負責，費用 \$100 則由家長承擔。
- 每參加一個項目，必須填一張報名表(如：參加三個項目，便需填三張報名表)。

敬覆者：

本人經已接獲 貴校代收活動費用通知，現作覆如下：(於 內加)

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上述活動，並願意經由貴校代收有關費用。

_____ 班 學生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二零一七年九月 日